

第二
次
大
戰
記
末
始

主編：葉雲笙

發行處：廣州光復中路大報光各書局均有經售

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一月十五日初版

(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)

可
育
一九四
一
二
〇

712.842/4418/1

序

陳錫餘

第二次世界大戰，動機於法西斯之貪婪與狂妄，開始於一九三一年（民國廿年）「九一八」瀋陽事變，與一九三六年（民國廿五年）西班牙內爭。到一九三七年（民國廿六年）「七七」蘆溝橋難作，事乃疾進。到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〇年，德國併捷克，攻波蘭，倭丹，挪，荷，比，法。義國併阿比西尼亞，攻希臘，蘇軍入。戰區乃漸擴大。到一九四一年六月德軍攻蘇；十二月八日，日本偷襲珍珠港，同時對英美宣戰。二次世界大戰遂告完成。自是以後，全世界愛好正義和平之國家，與黷武侵略之德義日惡，約歷三年又八個月血戰，直至一九四五年八月，原子彈投落日本，大戰乃告結束。

綜計是次大戰，自發軔以迄終止，歷時十有五年，蔓延全世界，影響全人類。生命死傷之衆，財產犧牲之鉅，無可數計。而人類精神所受創傷，尤爲文明進步之最大摧毀。總括是次世界大戰所造成之現象，實乃人類有史以來未有之悲慘流亡圖。

葉君雪笙，七載以來，從事本報曲江，老隆，興寧諸版編輯，對是次大戰記載，夙作廣泛而有系統之彙集，大戰終結，乃加整理，輯成斯篇，刊行應世。吾人惕於戰禍，方今正擇心從事世界永久和平工作；手此一冊，當可悉其戰爭之源，戰禍之烈，同心戮力，思有以消弭之，遏止之，使戰爭永不再見。則斯篇之作，其有裨於世界和平人類福祉多矣！

民國卅五年元月十日聯合國首次大會開幕之際寫於大光報廣州總社

惠愛東路三四一號(城隍廟前)

華美餐室

• 佈置新型舒適 •

• 精美西菜西餅 •

五一二四一話電 口街橫西路南民漢

義行老菸行

可香 配科 獨本 菸西
口醇 製學 有行 絲施

●絲菸種各製精·葉菸江各辦選●

◁迎歡律一發批沽零▷

目錄

1. 亞洲之部：

- 一、第二次世界大戰導火線
- 二、日本侵華陰謀事件之憶述
- 三、九國公約會議
- 四、安內攘外
- 五、綏遠抗戰
- 六、西安事變
- 七、南寧談判
- 八、蔣委員長抗戰談話
- 九、蔣委員長抗戰談話
- 十、張鼓峯事件
- 十一、不宣而戰的戰鬥
- 十二、汪精衛出走
- 十三、蔣委員長對汪記班
- 十四、之談話
- 十五、安撫政策與中立派
- 十六、我對日德義戰之觀
- 十七、敵寇首次誘降失敗的戰
- 十八、敵寇二次誘降失敗後之戰
- 十九、聯合國訪問印度
- 二十、蔣委員長訪印
- 廿一、中美新約與典禮
- 廿二、中英與中法協定
- 廿三、中蘇軍盟
- 廿四、中蘇軍盟
- 廿五、中蘇軍盟
- 廿六、外蒙獨立

2. 歐洲之部：

- 一、義大利之侵阿比西尼亞
- 二、明與義大利之西班牙戰爭
- 三、但澤自由市
- 四、義大利侵併阿爾巴尼亞
- 五、英法對德宣戰
- 六、瓜分波蘭與德蘇協定
- 七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八、蘇俄對德宣戰
- 九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十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十一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十二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十三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十四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十五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十六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十七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十八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十九、蘇俄對德宣戰
- 二十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廿一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廿二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廿三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廿四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廿五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廿六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廿七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廿八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廿九、蘇俄對德宣戰
- 三十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卅一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卅二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卅三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卅四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卅五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卅六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卅七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卅八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卅九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四十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卌一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卌二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卌三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卌四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卌五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卌六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卌七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卌八、蘇俄對德宣戰
- 卌九、蘇俄對德宣戰
- 五十、蘇俄對德宣戰

3. 太平洋之部：

- 一、德島設防與ABC陣線
- 二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三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四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五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六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七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八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九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十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十一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十二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十三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十四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十五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十六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十七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十八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十九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二十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廿一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廿二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廿三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廿四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廿五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廿六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廿七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廿八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廿九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三十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卅一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卅二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卅三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卅四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卅五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卅六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卅七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卅八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卅九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四十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卌一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卌二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卌三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卌四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卌五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卌六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卌七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卌八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卌九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- 五十、美通過新中立法案

4. 世界劃時代之會議：

- 一、羅邱會議
- 二、太平洋會議
- 三、卡洛尼會議
- 四、卡洛尼會議
- 五、卡洛尼會議
- 六、卡洛尼會議
- 七、卡洛尼會議
- 八、卡洛尼會議
- 九、卡洛尼會議
- 十、卡洛尼會議
- 十一、卡洛尼會議
- 十二、卡洛尼會議
- 十三、卡洛尼會議
- 十四、卡洛尼會議
- 十五、卡洛尼會議
- 十六、卡洛尼會議
- 十七、卡洛尼會議
- 十八、卡洛尼會議
- 十九、卡洛尼會議
- 二十、卡洛尼會議
- 廿一、卡洛尼會議
- 廿二、卡洛尼會議
- 廿三、卡洛尼會議
- 廿四、卡洛尼會議
- 廿五、卡洛尼會議
- 廿六、卡洛尼會議
- 廿七、卡洛尼會議
- 廿八、卡洛尼會議
- 廿九、卡洛尼會議
- 三十、卡洛尼會議
- 卅一、卡洛尼會議
- 卅二、卡洛尼會議
- 卅三、卡洛尼會議
- 卅四、卡洛尼會議
- 卅五、卡洛尼會議
- 卅六、卡洛尼會議
- 卅七、卡洛尼會議
- 卅八、卡洛尼會議
- 卅九、卡洛尼會議
- 四十、卡洛尼會議
- 卌一、卡洛尼會議
- 卌二、卡洛尼會議
- 卌三、卡洛尼會議
- 卌四、卡洛尼會議
- 卌五、卡洛尼會議
- 卌六、卡洛尼會議
- 卌七、卡洛尼會議
- 卌八、卡洛尼會議
- 卌九、卡洛尼會議
- 五十、卡洛尼會議

廣東省銀行

分支行處遍全粵

儲蓄部

開始受理各項儲蓄
存款并兼營節約建
國儲金業務利息優
厚存提簡便

廣州辦事處地點

西關：西濠口

南關：漢民北路

河南：洪德路

東山：籌備中

總行：廣州太平南路

廣東銀行

廣州分行開業

本行業於卅五年元月
七日復業辦理存款匯
款及其他銀行一切業
務諸君賜顧無任歡
迎

行址：

廣州市長堤門牌第二
八六號

電話：

經理室：壹七三三四
經理室：壹肆七五壹
營業股：壹三柒零二
經理陳玉潛

亞洲之部

第二次世界大戰導火線——「九、一八」

中日兩國原爲兄弟之邦，在種族文化上，皆具有綿遠之因緣，溯自隋唐時代，凡我哲學文學宗教，美術，工藝諸端，均爲日本所攝取，而蔚成天平以後之文化，日本維新以後，旋即爲軍閥主宰國運，田中奏摺妄思大陸迷夢十餘年來，謀我有素，利我危亂，阻我統一，自民國十七年五月三日，濟南慘案，日帝國主義武裝干涉我革命北伐時起，我將委員長即忍辱負重，致力於統一建設爲攘外之積極準備，對外則本獨立平等之原則，與各友邦共謀世界之福祉，惟日閥以發報讎，對我得寸進尺，表面中日携手，建設大東亞爲名，陰圖併吞中國，寢復出于武力壓迫，遂有濟陽事件之發生，第二次世界大戰雖曰起於「七·七」，而其導火線實爲「九·一八」。

當民廿年秋（一九三一年）九月十八日，日本軍閥乘我長江水災正賑濟不遑之際，假借日本參謀本部部員中村麗太郎失蹤事件，捏造我軍炸毀皇姑屯與瀋陽間之路軌一事，即用大兵襲取我北大營，當時坐鎮東北之中國海陸空軍副總司令張學良在北平，消息傳至，張氏令副司令公署參謀長榮臻，電令北大營勿加抵抗，聽候中央正當解決，於是日軍遂即佔領瀋陽各軍政機關，總計被劫去存放兵工廠步槍八萬枝，機關槍四千挺，飛機三百架，其他糧秣彈藥不計其數，至十九日，日軍又分兵佔寬子，本溪、營口、四平街、安東、撫順、遼陽、開原、昌圖、長春、海城等，東北十六個城市，於十六小時內，先後陷于敵手。

蔣委員長知敵人陰謀發動，體念民族危機嚴重，即一面指示當地駐軍及義勇軍實行抵抗，予

敵人以不斷打擊，一面自力更生，努力於充實國力之準備工作。

國聯援華？

自「九、一八」事變以後我東北軍政當局於是年九月廿三日設行署於錦州，但爲日機轟炸而解體，當時我對事變盼國際聯盟之公斷，相信國聯或許能迫令日本交出土地，退出中國，否則以武力制裁，然而英國與法國之矛盾存在，美國與蘇聯置身國外，遂致一無善法，祇組織一個以英國李頓爵士爲團長之調查團到東北調查；至十一月十六日，國聯首次應我方邀請，於巴黎舉行會議，我國代表提議劃錦州爲中立區，由英美法義四國軍隊駐防，惟日本不特不應允，且於十一月廿五日提出勦匪自由權，迫我軍退入關內，十二月廿八日以我方不承認而大舉進攻，翌年（民廿一年）元旦，佔領錦州，此爲日軍沿北寧路向我華北腹地進攻之第一步。

但國聯對當時錦州事件，竟噤若寒蟬，嗣後日閥製造滿洲國，溥儀登極以迄「七、七」蘆溝橋事變之五年中，我國迭次向國聯提出呼籲，然國聯軟弱無能，充分表現，僅賡沽協定簽字以後，我國乘間隨和平，獲得不少國際上之經濟援助，如棉麥借款，技術合作，及聘請德國軍事顧問及購買義國飛機等。

其時美國務卿史汀生曾向唐寧街十號提出英美共同制裁日本計劃，但爲倫敦方所不接受，西門爵士在國聯所講者，竟與日本代表松岡洋右說日本理由之辭語大同小異，於是集體安全制度在第一次想產生時即遭打擊而流產；英國之所以如此忽焉遠東，則以歐洲德義兩國，正積極擴軍，列強集全神注意「均勢」問題所致，故國聯在日內瓦雖迭有會議，對日制裁乃未能通過有效辦法，更不敢於公開執行。

（續本報刊）三月十八日，日本對南京懸掛毒氣彈，不與告尖銳。日昭要脅英式英國自義阿（阿比西尼亞）戰爭後，一方面希望日開從滿洲向北走，以與布維升維克搏鬥，一方面則以適當力量扶植中國，於此有兩事焉。（一）爲一九三五年（民廿四）英財政家李滋維斯來華，策劃中國幣制改革，此於中國財政金融狀況，大有改進，金銀國有使中國以後對日長期抗戰在財政上成爲可能。（二）爲英國官方對中國統一問題之關切，一九三六年六月，西南事件至同年底。「一二·一二」西安事變時期，此態度至爲明顯，上海「字林西報」在一二·一二以前，屢次於社論中，主張中國之國共兩黨再度合作。

「一·二八」之役

在日人製造陰謀事件中被我方痛擊者，即爲「一·二八」之役，當東北事變後四個月，即民廿一年一月十八日，駐滬日領事村井菊江和尙被毆，向市府提嚴重交涉，要求懲兇，道歉，撫卹及取締反日團體，均經一月廿四日我方接受，詎日廿六日又提出我駐滬軍隊必須撤退要求，我方尙未答覆，日駐滬海軍司令鹽澤，即於廿八日夜向南北進攻，我守軍爲十九路軍，當由蔣總司令光鼐，副總司令蔡廷鍔，指揮迎擊於淞滬路大通車站，戰事隨在吳淞江灣等地大規模展開。此役我方部隊歸十九路軍三師又一獨立旅外，南第五軍張治中部，抵禦敵陸海空大進攻，凡卅三日，大小戰鬥五十餘次，敵酋由鹽澤而易植田，再調白川，始於三月一日乘我方不備，在瀏河登陸，包我後路，抄出大場、廟行、江灣，我軍乃於三月二日午撤出陣地，三月四日敵酋白川下令停戰，時適「李頓調查團」到滬，即由該團出面調停，於三月廿四日舉行停戰會議，五月五日在滬簽訂停戰協定，其要點爲：（一）雙方停戰。（二）中國軍隊暫時留駐停戰協定簽字時所駐之地位。（三）日軍撤回公共租界，暨虹口方面之越界築路，恢復「一·二八」處原態。（四）

由英法義代表參加組織共同委會，聲明雙方撤退。在此次戰役中，國府一度遷都洛陽，當時行政院長汪精衛喊叫：一面抵抗，一面交涉之口號，淞滬停戰後，國府東遷回寧。

日本陰謀事件之憶述

東北事變後，日軍一面積極佈置侵略軍事，一面在我國各地發動事變，以爲侵畧軍事行動之口實，計有：

（石本事件）民廿一年七月藉口日軍官石本在熱河邊境爲我義勇軍扣留，自遼寧出兵進向熱河，八月廿一日大舉進攻。

（天津事件）十一月八日，天津日租界便衣隊千餘人，無故衝入華界，藉口其排長爲我軍擊流彈擊傷，得寸進尺，至廿六晚八時，即提出五項無理要求，迫我軍保安隊撤退河北。

（榆關事件）十二月八日，敵在北寧線上之海關，發動榆關事件，向我城內開炮挑釁，至翌年（廿二年）二月十二日，正式進攻，我鎮守「天下第一關」之何柱國將軍與敵喋血抗戰，至二月二日午後始撤出名關。

（塘沽事件）廿二年二月十五日，敵藉口援助偽「滿」進攻熱河，我廿五軍關麟徵，廿九軍徐庭瑤部奮勇抗戰，蔣委員長亦曾赴保定指揮軍事，其後敵由熱河省會承德分路進迫長城各縣，平津震動，岌岌可危，我政府爲謀暫時和平，從事充裕準備，五月卅一日乃忍痛與日軍議和於塘沽，協定內容主要爲我軍撤至延慶、昌平、高麗營、順義、通州、香河、寶坻、林亭口等事，熱河、蘆台以南及以西十八縣之地區，日軍則撤至長城線，中間爲非戰區，由我國警察駐紮。同日（廿二年）五月卅一日，日本駐南京總領事館副領事藏本突告失踪，日即要脅我方（藏本事件）廿三年六月八日晚，日本駐南京總領事館副領事藏本突告失踪，日即要脅我方

迅速查明下落，同時大批日艦集中下關，駐滬日軍開咄逼人，旋向我提出無理要求，然藏本至十三日竟在紫金山明李陵而下，爲鄉民發覺，報告首都公安局將藏本黨跡送交日領事館，一場巨波，就此平息。

（察東事件）民廿四年一月廿四日，日軍強稱沽源爲熱河省境，須在偽「滿」管之下，日軍在東棚子因此與民剛發生衝突，我爲避免衝突，在熱察邊境之大灘舉行會議，避免衝突擴大。

（新生事件）廿四年五月四日，因杜重遠主編之「新生週刊」第二卷第十五期封面之「關於皇帝」一文，提及貴如日本天皇，亦不如一個被拉扯的傀儡耳，日駐滬總領事認爲有辱天皇，提出抗議，要求封閉新生週刊，懲辦該刊負責人，上海市長公開道歉，保證將來不再有同樣事件發生，七月二日又向中央提無理要求：（一）由中央通令出版界不得登載足以妨害邦交文字。（二）省圖書審查會委員免職，（三）杜重遠加以司法處分（查杜氏於七月九日被判處徒刑一年又兩個月）。

（何梅協定）廿四年五月廿九日，華北日駐屯軍參謀長酒井、與日大使館武官高橋、先後訪問我華北地方當局，竟指我曾援助蓮化縣境之孫永勤匪部破壞塘沽協定，同時又以天津租界漢奸報社長胡思溥與白榆桓被刺，爲我政府指使，太律咆哮，向我提六項無理要求：一、于學忠下野，河北省府選保定，二、中央軍全部撤退，三、天津市長張廷樞及公安局長李俊襄更換，憲兵第三團長蔣孝先，政訓處長曾擴情免職，四、河北省市黨部及軍分會，調處停止活動，並解散反日團體，五、緝兇賠償，六、取締排日書籍等，六月九日，日軍提最後通牒，我被逼接受日提案，由北平軍分會代委員長何應欽與日將梅津美治郎成立協定。

（張北事件）廿四年六月五日，有四日人自稱爲關東軍特務機關人員到張北工作，爲我拒絕

進城，日人乃托我方加以監禁，硬向北平地方當局提出抗議，要求：（一）處分負責人，（二）尊重日本在察省之正當行為，（三）撤銷反日機關等，隨成立「張北協定」。

（香河事件）廿四年十月十八日，河北省香河縣劣紳武宣亭等，唆日浪人廉使，甘作鷹犬，陰謀暴動，派代表三人要求香河縣長趙鍾瑛讓出縣城，由彼等組民衆政府，該代表當爲我打假辦，十月廿一日，武宣亭等率流氓二千餘人，以減稅爲口號，在城外叫囂示威，旋由日兵爲前導衝進城內，武宣亭，即以縣主人自居，後經多方交涉，日始先將武宣亭他調，地方治安交由我保安隊負責。

（朝陽門事件）廿五年一月五日夜十時，有由通州乘車赴北平日兵數人，在朝陽門外大叫開門，藉口守城兵警開門過遲，有失警衛，痛毆班長張鉅標，警士張玉亭，搗毀城口之憲兵駐守所，追擊十九軍守城排長解東啓，翌日竟謂我士兵不法射擊，侮辱皇軍，結果我方道歉及撤換守門兵警了事。

（營生事件）廿五年七月十八日晚，日商三菱行職員營生，在虹口狄思威路遭人狙擊，重傷斃命，日陸戰隊代理司令近藤，于廿一日提強硬要求自動搜捕，至九月十六日，我先後捕獲正犯王振聲，夥犯毛永虎，趙雲鵬等六人審訊，十二月廿八日并將王毛兩犯處死，餘處徒刑，事始寢息。

（成都事件）廿五年八月廿四日成都各界大會及對日本擅在蓉役立領事館，當時有日大阪每日新聞記者渡邊洗三郎，上海每日新聞記者深川經二，及特務工作人員黃田中武夫，瀨井尚一等四人，對我群衆大加挑惕，致被痛毆，渡邊及深川重傷身死，田中及瀨井尙由軍警救出，日企圖擴大事件，後山川當局將主動人劉成先，蘇得勝捕獲槍決，國府復於八月廿九日重申陸鄰令，並道

款，賠償損失，處分當地軍警長官了事。

（北海事件）廿五年九月三日，廣東合浦之北海「九一藥店」日人中野順三，與顧客因細故衝突被毆斃命，日方藉口僑民被毆，派艦調查，十九路軍一帶適駐防北海，不許進口，至十二月卅日此事乃由我方道歉，懲辦，處分地方當局，給中野遺族撫卹三萬元了事。

（汕頭事件）廿五年九月十八晚，汕日商廣志洋行廚房發生炸彈一枚，日領館認爲我激烈份子蓄意安插，要求澈查真相，此事迄無下聞。

（豐台事件）廿五年九月十九日，進駐豐台日軍，因居留竟無理取鬧，堅要我軍徵械，將我連長孫香亭擄去，並派隊包圍我軍兵營，并要我方道歉撤退豐台駐軍。

（得日兵案）廿五年九月廿三日晚，得日水兵藏井，幸池，田港，矢幡，出利等五人，在吳模路遭人狙擊，一死二傷，日軍飛機派大隊在各地戒嚴，藉口搜兇，但結果一無所獲。

（太原事件）廿五年十月廿六日，山西太原日商武田末雄及田中太郎，因強租民房，當局當難承允，詎另一日商糾合多人衝入，竟將省府佈告撕去，另掛日本木牌，經幾交涉，始將屋收回。

（青島事件）廿五年十一月三日，日海軍陸戰隊千餘因青島日紗廠停工，無故登陸，佔守各要道，派隊包圍青島市黨部及鐵路警務廳，搜捕我方職員同禹九等，嗣經交涉并允將日紗廠復工，日陸戰隊始撤回。

製造偽「滿」與狂妄聲明

當淞滬大戰中，日關土肥原在天津舉出趙清廢帝溥儀至長春，立爲偽「滿」皇帝，廿一年二

月卅日由偽自治指導部議決：成立偽「滿洲國」政府，元首稱執政，以大同爲年號，襲用舊五色國旗，即以長春爲首都，三月一日成立，九月溥儀繼任爲執政，鄭孝胥爲偽國務總理，翌年三月一日又改執政爲皇帝，政號「康德」。

其時，我政府以偽「滿」爲日傀儡之組織，當爲之昭告世界，各國均多不予承認，然後來承認者僅爲德義等軸心國，日閥既一而製造偽「滿」，一面又覬覦華北，節節進迫，民廿三年四月十七日，日外務省情報部長天羽英二發表非正式狂妄聲明：（一）對華關係，日本有特殊使命與責任。日本未能隨便與他國意見相同，（二）反對中國利用其他任何一國勢力，以抵抗日本任何舉動，（三）反對各國對華聯合行動，如供給軍用飛機及派遣軍事教官承募借款等，我乃駁斥，國際皆予責備，其後日本於民廿四年二月間，又聲明願以經濟提携與中國合作，實行四個邦交步驟，一、中即互派大員訪問，調和中日感情，二、中日互升大使，增進邦交，三、訂定經濟提携實施方案，四、解決中日一切懸案。

九國公約會議

當李頓之國聯調查團歸抵北京後，該調查團報告書并未令人滿意，蔣委員長於廿六年九月廿四日答由滬赴京之外國記者問曰：中國首都之被轟炸，於中國之軍事局面，並不發生影響，但將使中國之民衆以及全世界之人士，更充分了解日本之野蠻，日本侵畧一日不止，中國之抵抗一日不停，樂覺現在美國之態度，並非其原來之態度，彼深信美國對華政策必能遵守公法法律與秩序，并因中美兩國之友誼有悠久之歷史，故在此大中國抵抗日本侵畧之際，中國必能予中國以同情及援助。中國此次抗戰，不僅在中國本身之存亡，且亦即九國公約及國聯盟約伸正義，因此不特及盟

約之簽字國，應對於中國之奮鬥加以援助，在公約及盟約有效期間，美國不應考慮中立法，假如美國不能守中立，余信各簽字國家之人民及政府，亦未忘却其義務。至於運軍火來華之片而禁令，及美大使廿一日遷入呂宋號砲艦辦公，余覺余無須加以評論，因美國友人駐華新聞記者，已在此目擊一切，彼等所感覺者與余必同也，但余對目前各國態度表示驚異，因彼等非但放棄其義務，且竟處於日本控制之下，坐視彼等所簽署之一切條約，撕毀無餘也。

蔣委員長發表談話後，十月間美羅斯福總統爲入權與條約之尊嚴，發表名論，力主擁護，此不獨我艱苦備嘗之中國人民聞之而有所感動，即列強素主張永久和平應建築於國際道義之上者，亦皆興奮，蔣委員長曾於十月十七日發表其對羅斯福演說之感想。

北京九國公約會議旋於十一月間開會，是月七日蔣委員長關於九國公約會議之談話有云：「九國公約會議，如有主張中日兩國直接交涉者，無異增加中國之危機，且與九國公約會議之精神完全相反，蓋日本背義無信，目無公理，故余始終深信，公理正義之力量，一經發動，必至貫徹目的爲止。余意會議必能有取成就，若就中國而論，在國際公約不發生效力，正義公理未能伸張之時，惟有對侵略我國之敵人堅決抵抗，貫徹到底，中國除竭誠與合法集團努力合作外，決不單獨行動以進行會議外之調解。」

安內攘外

「九、一八」後繼以「一、二八」，抗日空氣激昂，瀰漫全國，其時不少認中樞「攘外必先安內」政策爲不滿抗日要求者，當民廿二年冬閩變召開所謂人民臨時代表大會，組織人民政府時，即爲一種錯誤舉動，國人渴望安內攘外，不容禍亂延長，經中央派兵五路進擊，不旬日間遂告

救平，而西南政局因抗日對中央治國方針發生隔膜，對中樞抵抗侵略苦衷未能了解，經各方一致催促，中樞精誠曉諭，在胡漢民逝世後亦於廿五年六月廿五日，還政中央，李宗仁白崇禧諸將軍，入京參與國事，化除過去一切誤解，蔣委員長當時曾對記者發表時局談話云：「中國亦為統一的國家，因此國家行政必須統籌辦理，中央對各省政事，極願開誠商洽，但一切方針，當以整個國家之大局為前提，決不容有個人私見混合於其間，」一「整飭軍紀，統一軍令，實為民族生死國家存亡之唯一關頭……」但余深信兩廣將士愛國心長，稍加考慮，必當尊重中央意志。特以此至誠坦白之心，徵求兩廣當局亦誠忠信之響應。」

綏遠抗戰

當我政府權力日趨鞏固，國力日益強大，日閥乃恐日後侵畧為難，於廿五年十一月間指使內蒙偽軍與王英等匪軍，向綏遠推進，十四日晚，犯紅格爾圖，綏省主席傅作義，以守土有責，奉令反擊，日閥明目張胆協助匪軍進攻，并有飛機及戰車助戰，我十三軍湯恩伯常亦參加作戰，奮勇殺敵，此時蔣委員長赴太原洛陽重鎮，指揮軍事，十七、十八兩日，匪偽主力部隊進犯，均被我軍擊退，廿四日我軍反守為攻，收復匪偽軍根據地百靈廟，奪獲戰利品無算，得到空前勝利。嗣後日閥再援助匪偽軍向我反攻，卒未獲逞，十二月初，偽軍金憲章，石玉山等率部反正，我軍更乘勝收復大廟牌，偽軍經此大敗，一蹶不振，其後如無西安事變，綏察熱要地，必能相繼收復也。

西安事變

廿五年十二月十二日，西安事變，原由於陝西交通不便，少數軍政人員，思想蔽塞，未脫封

建意誠所致，領袖係於四日由洛入陝，召集案匪勳匪諸將領暫授機宜，乃舉舉良突於十二日叛變，劫持領袖，與兵稱亂，時正清晨，叛部圍攻華清池行轅，槍聲四起，彈如雨下，衛士多中彈而死，領袖亦受跌傷，幸無大害。當蒙難時，居西安綏署，新城大樓，其他要員亦同被禁，張學良請見，領袖痛責之，並曉以今日事變之嚴重與影響所及，歷數其行動乖張，背黨負國，當時張氏屢申述其各項主張及要求，領袖唯以正義及正氣糾正其錯誤，以至大至剛之精神與偉大崇高之人格，以感化之。領袖蒙難半月，鎮靜如常，絕無驚恐，同時各地輿論一致申斥，各人民團體各軍部隊紛紛電告誡禍首，并請政府出師戡亂，中央十二晚開會決定方針，推定中樞負責人，調動大兵，包圍西安，促其覺悟，且派大員勸誠，曉以時局關鍵，與國家安危，蔣夫人由京入西安後，張始誠意悔禍，廿五日下午張楊同見領袖，領袖曾對彼等作精忠孝誠之訓話後，乃於四時登機，離西安，張亦同於五時抵洛陽，廿六日上午抵京，當二十五晚領袖脫險消息傳出，全國歡欣若狂，爆竹聲通宵不絕，僑胞慶祝，友邦欣慰。

自事變後，共產黨以舉國上下對領袖危難關切，知愛戴誠懇，無可動搖，遂服膺三民主義，改編紅軍，更易旗幟與番號，而十餘年未得解決之內政問題，亦於以解決。

南京談判——日人無理要求

在「冀察政務委員會」成立後，日敵開始在華北大規模武裝走私，廿五年秋，中日開始南京談判，日方主要爲田田三原則如何實施，又以我無誠意與之談判，高呼以武力制止中國排日運動，當時派其大使川越茂入京與我外交部長張群談判，九月廿三日第三次決裂，乃要求我與最高當局作直接談判，提出（一）在華北五省創立緩衝區，（即華北五省實行獨立）（二）中日共同防

共，又要求我政府儘量聘請日籍顧問，日本有權在長江各要口及潮汕海南島駐兵，及開除七個中央委員等，但我亦提出相當強硬之對案，使日本驚愕不置。廿六年三月中旬，日本以強取不得，又倡議「中日經濟提携」以爲蠶食政策之支援，派王兒謙次率對華經濟考察團來華，以圖緩和我國排日空氣，但結果不得要領，兒王悄然歸去，此爲我對日外交強硬之有力表示。

蘆溝橋事變

民國廿六年（一九三七年）七月七日，日本軍閥開始其對我國全面侵畧之戰爭，藉宛平口兵演習失蹤爲名，強欲搜城，要求不遂，戰雲遂啓，其時 蔣委員長一面責令地方當局慎重應付，一面動員大軍北上參加抗戰，不料敵人謀我甚亟，我地方負責人則多尚未切實覺悟，妄冀和平，受敵欺騙，解於準備，其中又有不顧中央軍北上，佈防冀境，卒致敵人大兵齊集，一舉佔領平津，日閥更有所謂「三個月滅亡中國論」之狂妄發言，當時我國正對外求和平，內求統一，舉國悲憤，世界輿論震驚，蔣委員長於五全大會時外交報告有云：「和平未到根本絕望時期，決不放棄和平，犧牲未到最後關頭，決不輕言犧牲」，對於最後關頭之解釋，尤充分表示其對於和平之愛護，臨到最後關頭，則只有拚全民族生命以求國家生存，不容中途妥協，妥協之條件，卽爲投降滅亡之條件。

事變後七月十七日，蔣委員長在廬山談話會講演時，對蘆溝橋事變意義，更有詳明之申述，并聲言中國立場四點：一、任何解決不得侵害中國主權與領土之完整，二、冀察行政組織不容任何合法之改變，三、中央政府所派地方官吏，如冀察政務會委員長宋哲元等，不能任意要求撤換，四、第二十九軍現在所駐地區不能受任何約束。然而，日閥卒不覺悟，戰事繼續，蔣委員長乃